公司代码:600495 公司简称:晋西车轴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08,190,88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14,498,290.63元。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晋西车轴	60049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秋实	高虹
办公地址	太原市和平北路北巷6号	太原市和平北路北巷6号
电话	0351-6629075	0351-6628286
电子信箱	hqs@jinxiaxle.com	glb@jinxiaxle.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7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铁路作为国家战略性、先导性、关键性重大基础设施,在服务和支撑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近年来,《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十四五铁路科技创新规划》《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年)》《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交通强国建设纲要》《中长期铁路网规划》等一系列扶持政策文件的发布,明确规划了我国铁路行业的发展方向,同时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深入推进,促进了中国铁路的技术及装备等走向全世界。整体来看,随着高速铁路和普通铁路网络、城市轨道的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展开,以及铁路行业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的落实,未来较长时期内我国铁路建设投资仍然潜力十足,将给轨道交通装备带来更多发展机遇。

2024年2月,国家铁路局《推动铁路行业低碳发展实施方案》提出,推动铁路运输装备低碳转型,加快机车更新换代,优化调整运输结构,完善铁路集疏运系统,提高铁路承运比重,加强铁路与其他运输方式衔接,大力推进多式联运发展。2024年3月,国务院《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指出,要加大财税、金融等政策支持,有序推进交通运输设备更新改造。铁路行业落实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力争到2027年实现老旧内燃机车基本淘汰。国铁集团正在部署"铁路物流升级改造工程",加快推动铁路货运向现代物流转型,加快推进铁路专用线建设,大力推进货运增量提质,增强铁路物流时效性。

据《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统计公报》显示,2023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7,645亿元,投产新线3,637公里,其中高速铁路2,776公里。路网规模方面,全国铁路营业里程15.9万公里,其中高铁4.5万公里;全国铁路路网密度165.0公里/万平方公里,复线率60.3%,电化率75.2%;国家铁路营业里程13.3万公里,复线率62.5%,电化率76.7%。移动装备方面,全国铁路机车拥有量为2.24万台,其中内燃机车0.78万台,占34.7%;电力机车1.46万台,占65.3%;全国铁路客车拥有量为7.84万辆,其中动车组4,427标准组、35,416辆;全国铁路货车拥有量为100.5万辆;国家铁路机车拥有量为2.14万台,其中内燃机车0.73万台,占34.0%;电力机车1.41万台,占66.0%;国家铁路客车拥有量为7.58万辆,其中动车组4,219标准组、33,750辆;国家铁路货车拥有量为92.0万辆。

报告期内,国家铁路旅客发送量完成36.85亿人,增长128.8%;国家铁路旅客周转量完成14,717.12亿人公里,增长123.9%。国家铁路货运总发送量完成39.11亿吨,增长0.2%;国家铁路货运总周转量完成32,638.50亿吨公里,与上年基本持平。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公司生产经营主要涉及铁路车辆及相关配件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等。在聚焦轨道交通装备主业的同时,公司坚持立足自身优势持续推动产品结构优化调整,逐步培育和发展防务装备、智慧消防、环保设备等新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在轨道交通装备领域拥有完整的产品链,主要包括铁路货车车辆、铁路车轴、摇枕侧架等其他铁路车辆配件。新业务领域拥有为特殊工业场景提供不同类型防火、灭火成套装备和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拥有生活和工业污水处理等环保设备的设计制造能力。

(1)铁路车轴是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运输车辆的关键走行部件之一,用于铁路机车、客车、货车车辆以及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的装配生产。公司车轴产品谱系涵盖国内外各型铁路货车、客车、地铁、轻轨、机车、动车等领域,并具有船电、核电等特殊轴类开发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公司铁路车轴产品主要型号有:

类型	型号	用途
铁路货车用车轴	RD2型	设计轴重为21吨,主要用于载重60吨级的货车
	RE2B型	设计轴重为25吨,主要用于载重70吨级的货车
铁路客车用车轴	RD3型、RD3A型、RD3A1型等	适用最高运行速度为120km/h的客车
地铁类车轴	长春、青岛、大连、南京等城市轨道交通线路用车轴、香港地铁轴	适用最高运行速度为120km/h的地铁车辆
机车类车轴	HXD3/HXD3C型机车轴、160公里集中动力交心机车轴	适用相对应型号及时速机车车辆
动车组车轴	时速350公里动车组车轴	适用相对应速度等级的动车组列车

(2)铁路车辆是供在标准轨距铁路上使用的车辆,其中铁路货车主要用于装运煤炭、矿石、建材、机械设备、钢材及木材、油脂等货品/货物。公司铁路车辆产品包括敞车、平车、罐车、棚车、漏斗车五大系列13种铁路货车,并积极参与快捷铁路车辆、特种车辆等项目研发与制造,不断拓展煤矿、钢铁企业特种自用车产品谱系。报告期内公司铁路车辆产品主要型号有:

类型	型号	用途
敞车	C70E型通用敞车	供在标准轨距铁路使用,主要用于装运煤炭、矿石、建材、机械设备、钢材及木材等货物。
罐车	GQ70型轻油罐车	供在标准轨距铁路使用,主要用于装运汽油、煤油、柴油等化工介质。

(3)摇枕侧架是铁路货车走行部分转向架的关键零部件。公司摇枕侧架产品主要型号有转K6型摇枕侧架、北美SCT公司70吨和110吨级摇枕侧架。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从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的垂直一体化经营模式,同时从产业链分工的角度,公司从整车到配套零部件所涉及的产业链工序比较齐全,是铁路产品专业化制造企业。

1.研发模式

公司以科研项目管理为核心,以客户需求为牵引,依托产学研合作,在车轴、转向架、特种车辆、智慧消防、环保设备等领域实施自主研发设计。坚持"科技兴企"发展方针,持续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加强科技创新能力、强化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合作,深化"企业+政府+科研机构"产学研合作模式。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有铁路车轴制造用轴坯、铁路货车用板材和型材等,主要通过比价议价或在"采购电子商务平台"上进行公开招标等方式采购。坚持降本导向,强化供应商管理,优化采购流程,加强原材料成本分析及钢材价格走势研究,灵活运用采购策略;部分物资实施与主要供应商战略合作模式;部分物资实施认销定采模式,即铁路配件采购与铁路产品销售联动。

3.生产模式

在生产组织过程中,公司以订单拉动为主、市场预测为辅,依据签订的各类合同及市场预测,优化生产计划的编制,加强生产准备、工艺技术、供应保障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强化对生产过程的监控,着力实现各工序均衡生产,保证产品如期交付。

4.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参与国内外用户招标或议标、国内外大型展览会、直接与客户谈判、代理销售等形式,开拓客户资源,维护营销网络,签订合同订单并向客户提供售后服务。积极与国铁集团、中车集团及其所属企业沟通交流,密切跟进市场需求信息,以大客户营销为导向,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

(三)行业地位

晋西车轴在铁路车辆及相关核心零部件制造领域具备较为突出的装备、技术、工艺保障能力,其中铁路车轴生产制造的综合实力、供货能力、工艺转化能力和创新能力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在国铁集团货车车轴以及国内城际地铁用车轴常年保持较高市场占有率;铁路货车车辆、摇枕侧架等其他铁路产品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产品谱系和质量保障体系。凭借优良的产品品质、高效的履约能力,在行业中持续厚植市场口碑和影响力。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3,959,511,729.97	3,947,220,321.03	0.31	4,014,739,78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50,002,747.12	3,238,921,441.25	0.34	3,233,508,136.34
营业收入	1,282,738,119.20	1,245,261,334.50	3.01	1,207,250,611.9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268,854,698.89	1,221,198,274.87	3.90	1,181,860,16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50,338.11	10,518,151.21	93.48	10,805,81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04,914.90	-38,079,069.67		-26,291,62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55,589.25	5,437,796.34	1,276.58	83,786,194.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3	0.33	增加0.30个百分点	0.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100.00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100.00	0.0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68,077,927.33	201,412,591.92	441,800,840.02	471,446,75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74,748.84	-2,961,808.24	22,331,786.86	18,155,10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326,990.93	-11,829,433.16	16,981,611.30	8,169,89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159,367.75	-52,873,519.66	48,864,928.06	221,023,548.6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8,5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6,51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372,014,755	30.79	0	无	0	国有法人
夏重阳	460,000	8,980,000	0.7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廖国沛	7,761,344	7,761,344	0.6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汪燕	0	7,129,000	0.5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添森	3,660,000	3,660,000	0.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邹玉琴	3,501,000	3,501,000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窦真将	210,000	3,310,100	0.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魏轴林	2,900,000	2,900,000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俞亚杰	0	2,850,000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挺	2,839,403	2,839,403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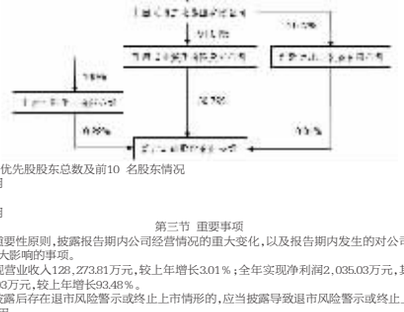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8,273.81万元,较上年增长3.01%;全年实现净利润2,035.03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35.03万元,较上年增长93.48%。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4-019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星期三)下午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4月17日(星期三)至04月2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zqb@jinxiaxl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11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4月24日下午15:00-16:30举行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下午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吴振国,董事、总经理刘铁,独立董事姚小民,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韩秋实(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4月24日下午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17日(星期二)至4月2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zqb@jinxiaxl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高虹

电话:0351-6628286

邮箱:zqb@jinxiaxl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编号:临2024-018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处置固定资产中的1套卧式径向锻造机设备,以标的资产评估价值745.41万元(不含增值税)作为定价依据,最终成交价格取决于受让方在产权交易所的摘牌价格。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2024年4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处置资产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拟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尚不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最终转让能否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一、交易概述

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公司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处置固定资产中的1套卧式径向锻造机设备。本次交易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拟处置其持有的1套设备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3〕第3829号)为作价依据,评估基准日为2023年10月31日。

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出售资产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本次交易事项。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处置资产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因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不确定。公司将根据在产权交易所挂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交易对方及相关后续情况。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名称和类型

本次拟处置的机器设备位于公司本部厂区,为公司用于生产加工车轴产品的1套卧式径向锻造机。

(二)权属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性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相关资产运营情况的说明

上述资产购置于1989年,型号为SHP-32,初始账面原值6,048.00万元,至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279.08万元,目前设备性能无法满足公司现有产品生产需求。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以2023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公司委托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拟处置其持有的1套设备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3〕第3829号),评估报告已完成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程序。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评估结果为:委估资产账面值279.08万元,评估值745.41万元,评估增值466.33万元,增值率167.10%。本次评估值为不含增值税市场价值。资产评估结果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279.08	745.41	466.33	167.1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9.08	745.41	466.33	167.10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中: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279.08	745.41	466.33	167.10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计				
净 资 产	279.08	745.41	466.33	167.10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转让资产的交易作价以资产评估值为依据确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市场规则。

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为公开挂牌转让资产,目前尚未签署交易合同或协议。若最终交易成功,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日常运营资金。

六、出售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产处置,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经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的需求。由于本次资产处置拟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尚不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最终转让能否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若上述资产最终实现转让成交,预计会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但具体影响金额需以会计师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目录

1.晋西车轴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晋西车轴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4-017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此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真实反映公司2023年1-12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对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公司2023年1-12月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877.87万元,转回各类资产减值准备327.76万元;其中2023年四季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401.68万元,转回各类资产减值准备172.1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坏账准备

2023年1-12月计提坏账准备6.94万元,主要是公司按照期末实际账龄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6.94万元;2023年1-12月转回坏账准备306.61万元,主要是收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的欠款。其中2023年四季度计提坏账准备6.94万元,转回坏账准备151.04万元。

本期计提并转回坏账准备对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影响数为299.67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

2023年1-12月部分存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按照存货可变现净值与账面成本的差额相应计提跌价准备691.74万元(原材料计提22.28万元,在产品计提50.08万元,产成品计提619.38万元);2023年1-12月价值回升转回存货跌价准备21.15万元(产成品转回21.15万元)。其中2023年四季度计提跌价准备215.55万元(原材料计提22.28万元,在产品计提9.88万元,产成品计提183.39万元),转回存货跌价准备21.15万元。

本期计提并转回存货跌价准备对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影响数为-670.59万元。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23年年末部分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按照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179.19万元。

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影响数为-179.19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将相应减少公司2023年1-12月合并报表利润总额550.11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执行的有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更准确反映公司资产的实际市场价值,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五、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谨慎性、一致性原则,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盈利情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七、备查文件目录

1.晋西车轴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晋西车轴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晋西车轴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查意见;

4.晋西车轴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4-016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概述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解释第16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

2024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根据上述会计制度规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上述新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根据解释第16号的要求,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财政部、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晋西车轴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晋西车轴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晋西车轴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查意见;

4.晋西车轴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4-015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鉴于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司(以下简称"兵工财务"或"甲方")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因将满三年,经双方协商,决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一、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公司与兵工财务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因将满三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双方协商,决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兵工财务将继续为公司及所属公司提供存款、结算、信贷及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在兵工财务存款余额为49,163.83万元,贷款余额为0,申请的授信业务已使用38,683.30万元,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系介绍

兵工财务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兵工财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名称: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3.成立时间:1997年6月4日

4.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青年湖南街19号

5.法定代表人:王世新

6.注册资本:634,000万元

7.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成员单位开展外汇资金集中管理及团期结售汇业务(包括自身结售汇业务和对成员单位的结售汇业务)。

8.主要股东: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9.兵工财务与公司之间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的说明:公司目前持有兵工财务9,000万股,持股比例占1.42%。为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1年与兵工财务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办理相关金融服务业务。

10.财务情况: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兵工财务总资产14,673,584万元,所有者权益1,445,921万元。2023年度,兵工财务实现营业收入121,891万元,净利润65,251万元(未经审计)

11.经营情况:兵工财务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兵工财务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金融服务协议》的主要条款

第一条 服务内容及费用

1.存款服务:

甲方向乙方及所属公司提供存款服务,存款利率在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要求下,提供不低于人民银行基准利率。

甲方将严格执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非银行金融机构有关政策,对乙方及所属公司存贷款业务实行专户管理,以保证乙方及所属公司资金安全。

2.贷款业务: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经乙方及所属公司申请,甲方根据自身运营要求有权自行决定并按另行订立的贷款协议(其中列明贷款的条件及条款)向乙方及所属公司提供贷款服务。甲方收取的贷款利率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础利率(LPR)。

3.委托贷款服务: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由委托人提供资金,甲方作为受托人根据委托人申请向乙方提供委托贷款服务,但乙方不得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第五条第(二)款之规定。

4.结算业务:

甲方为乙方及其所属公司提供结算业务服务,包括乙方及其所属公司与兵器集团公司及其成员单位之间的资金结算,协助乙方及其所属公司与兵器集团及其成员单位之外的其他方的交易款项的收付服务,以及甲方营业范围内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的其他结算业务,结算业务费用一般由甲方承担,如向乙方收取时应不高于乙方在一般商业银行取得的结算费用标准,且不高于甲方向兵器集团其他成员单位提供的结算费用标准。

5.票据业务: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根据乙方及所属公司的申请,甲方可以为乙方及其所属公司提供票据类金融服务。费用水平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但不高于乙方在一般商业银行取得的同类同期同档次价格标准。

6.其他服务:

经乙方申请,为满足乙方业务需要,甲方向乙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外汇结售汇业务等其他金融服务,服务收费不高于乙方在一般商业银行取得的同类业务价格标准。

第二条 乙方及所属公司在甲方账户上的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贷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_3亿元。

乙方预计未来三年内每年向甲方申请提供的贷款、票据及其他形式的授信总额为人民币____8亿__元。甲方将根据乙方的申请按照每笔业务具体情况进行审批。

第三条 乙方及所属公司有权结合自身利益并基于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自行决定是否接受甲方提供的上述服务,也有权自主选择其它金融机构提供的服务。

第四条 甲乙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中,乙方了解并认可甲方提供的金融服务,承诺本合同项下的有关内部决策和内部管理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要求,也现走反下列情形的情况时,应及时书面告知甲方:

1.上市公司具备独立性;

2.不以任何方式通过关联交易套取资金,不隐匿违规关联交易或通过关联交易隐匿资金真实去向、从事违法违规活动;

3.董事认真履行勤勉、忠实义务,审慎进行上市公司与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有关决策;

4.高级管理